

#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通識教育中心教評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0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12：10

地點：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

主席：韓○主任

紀錄：羅○欣

## 壹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再聘兼任教師同意案。

說明：新再聘兼任教師作業清冊，詳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11 學年度教師赴產業研習或研究審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校「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檢附本中心教師赴產業研習或研究審核表，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中心申請升等教師之 110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預評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師評鑑預評彙總表：

編號	姓名	職稱	教學類	研究類	服務類
1	張○銘	助理教授	100 (128.4)	131	100 (150.2)

二、教師評鑑預評成績，詳如附件三。

決議：

一、張○銘助理教授同時為本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列席教師，審議此案時依規定迴避。

二、預評成績為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本中心申請升等教師之 111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初審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師評鑑初審彙總表：

編號	姓名	職稱	類型	初審總分
1	張○銘	助理教授	學術研究型	100

二、教師評鑑初審成績，詳如附件四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張○銘助理教授同時為本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列席教師，審議此案時依規定迴避。
- 二、初審成績為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中心張○銘助理教授申請升等副教授資格送審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升等及資格審查辦法」第十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教師申請升等審查資料表，詳如附件五。
- 三、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表，詳如附件六。
- 四、校申請升等基本門檻：

教師評鑑	專門著作升等申請標準	教學服務成績考核
100	符合	100

- 五、審查是否同意張○銘助理教授申請升等副教授資格送審。
- 六、由本會自外審委員人才資料庫隨機推薦十二位審查人選為參考名單，送請全人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圈選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張○銘助理教授同時為本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列席教師，審議此案時依規定迴避。
- 二、同意張○銘助理教授申請升等副教授資格送審。
- 三、自外審委員人才資料庫篩選出「國際事務」類別，並將其編號 1 至 51。
- 四、據其代表著作之背景資料，由教評委員隨機推薦 12 個編號為：  
第一等級：1、2、3、11、13、14、17、18、26、27。  
第三等級：47、49。
- 五、12 個編號將送請全人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選定排序，並由全人教育委員會辦理後續送審事宜。

貳、臨時動議

參、散會